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9 Februar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 (第四委员会)

第 24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7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穆罕默德先生..... (苏丹)

目录

议程项目 31：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 (续)

议程项目 32：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续)

议程项目 33：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续)

委员会工作完成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上午 10 时 3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31：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合作（续）

（A/C.4/62/L.8、L.9 和 L.19）

决议草案 A/C.4/62/L.8：关于加强国家和国际政府间组织登记空间物体的做法的建议

1. **Oudin 先生**（法国）以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主席的身份发言，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法律小组委员会和委员会共同通过的决议草案反映出国家和国际组织登记空间物体的做法工作组的结论。草案是一份协商一致的案文，他希望决议草案可以未经表决就获得通过。

2. **决议草案 A/C.4/62/L.8 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9：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合作

3. **Oudin 先生**（法国）以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介绍了该决议草案。案文的重点是核可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通过的《减少空间碎片准则》。会员国实施这些准则，可以提高配置在外层空间的系统安全。《准则》强调即将结束的任务状况，并呼吁会员国和国际组织进一步开展空间碎片相关研究并根据新发展审查准则。

4. 案文还满意地注意到设立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与 2005 年《兵库宣言和行动框架》一致，承认太空技术应对灾害的重要性，同时设立天基信息平台符合《空间与重大灾难国际宪章》。在这方面，没能根据案文第 42 段就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国际合作的决议达成惯常的协商一致，他对此表示遗憾。A/C.4/62/L.19 号文件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指出，某些代表团反对关于要求增加联合国经常预算的段落。但未能达成协商一致不应掩盖委员会为

外层空间活动以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国际合作建立清晰法律框架的工作的重要性。

5. **Jones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在表决前解释投票立场时说，根据议事规则第 129 条规则，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要求对案文第 42 段进行单独表决。未就该案文取得协商一致，尤其是第 42 段，加入通过当前段落将产生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应继续磋商。

6. **Endo 先生**（日本）强调日本代表团支持外空委的工作，并对成员国没有机会继续谈判决议草案以实现协商一致，就将决议草案提交给委员会表示遗憾。日本代表团不接受第 42 段的部分内容。该段要求秘书长增加本组织的经常预算，设立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的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已经获得协商一致通过，同时明确说明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不应增加本组织的经常预算，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报告支持这一立场，同样也获得了协商一致通过。他强调提案国应在提交一份行动案文之前进行全面而详尽的磋商。

7. **对决议草案 A/C.4/62/L.9 第 42 段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

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墨西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意大利、新西兰、波兰。

8. 第 42 段以 148 票赞成、6 票反对、3 票弃权获得通过。

9. Jones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他对未能达成协商一致表示遗憾。美国代表团不接受目前的第

42 段，美国代表团同其他国家代表团在非正式磋商期间以及工作组中对这方面的问题表示关切。他认为深入开展真诚谈判能够解决问题。

10. 目前的第 42 段会涉及到经常预算问题，这不符合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第 7 段，根据第 7 段，应通过自愿捐款和在联合国改革进程框架内重新安排优先项目，酌情重新安排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处的优先项目，从而支持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这些额外活动应尽可能不对该事务处目前的方案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应导致联合国经常预算总额的增长。

11. 他还指出外空委第五十届会议进一步商定，如果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没有接受 2008 至 2009 年要求的全部经常预算资源，事务处将编制一份缩小规模的工作计划，供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审议。美国代表团以此为基础，同会员国在实施天基信息平台方面取得进展。其他代表团破坏决议草案案文协商一致的传统，令人感到不安。

12. 决议草案 A/C.4/62/L.9 全文获得通过。

13. Rodríguez 女士（墨西哥）说，需要对决议草案 A/C.4/62/L.9 第 42 段进行记录表决，她对此表示遗憾。墨西哥代表团投了反对票，第 42 段从根本上改变了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方案的筹资机制，违背了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第 7 段，该段要求通过自愿捐款来支持该方案，并规定方案不应导致经常预算增长。

14. 但墨西哥代表团加入了决议草案全文的协商一致，这符合对减轻灾害的承诺，而墨西哥容易遭受灾害。墨西哥代表团继续支持国际减灾工作以及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并希望这些努力和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之间的协调可以避免重复努力，确保成员国的最大受益。

15. Endo 先生（日本）说，某些成员国希望进一步协商以实现协商一致，但决议草案已经提交，他对

此表示遗憾。提案国没有尊重这些国家的愿望，让人感到失望。日本代表团不接受第 42 段的部分内容，没有加入协商一致。日本代表团支持外空委的工作，并对第 42 段与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相矛盾表示遗憾，这种矛盾会导致经常预算增长。

16. **Tarrisse da Fontoura 先生**（巴西）说，巴西代表团对第 42 段投了赞成票，案文为折中提供了良好基础，并支持对决议草案全文达成协商一致。但他强调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应主要依靠自愿捐款筹资。此外，秘书处应积极努力使用现有资源支持该方案，重新安排外层空间事务处优先项目，并不对其他方案活动产生影响。

17. 他回顾外空委的报告（A/62/20）说，假如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在 2008 至 2009 年得不到全部联合国经常预算资源，外层空间事务处将向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提交一份缩小规模的 2008 至 2009 年期间工作计划。巴西代表团还认为，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应该建立灵活的结构，通过同会员国合作指定的区域支持办事处网络进行有效运作。

18. **Sangchai 先生**（泰国）说，他对未能就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方案达成一致表示遗憾，该方案于去年通过协商一致建立起来。作为海啸受灾国，泰国充分认识到使用卫星信息帮助受灾国的重要意义。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方案旨在让所有会员国受益，尤其是许多发展中国家不具备有效建立灾害预防和管理计划的空间相关能力，同时将加强会员国的灾害管理能力建设。作为外空委成员，泰国代表团为 2007 年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工作计划、2007 至 2009 年期间平台方案以及 2008 至 2009 年期间工作计划投了赞成票。

19. **Mir 先生**（联合王国）强调外空委工作对航天国家和非航天国家的重要性。他特别对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减少空间碎片准则》获得通过表示欢迎。但联合王国代表团没有为第 42 段投赞成票，

该段获得通过将导致经常预算增长，这违背了协商一致通过的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考虑到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当前需要，不应违反决议条款。因此，联合王国代表团认为第 42 段包含的建议已经在特定条件下获得通过，同时希望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今后能够根据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进行筹资。

20. **Jones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不同意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决议草案 A/C.4/62/L.9。

议程项目 32: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续）（A/C.4/62/L.10-L.13）

决议草案 A/C.4/62/L.10: 援助巴勒斯坦难民

决议草案 A/C.4/62/L.11: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决议草案 A/C.4/62/L.12: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决议草案 A/C.4/62/L.13: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21.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决议草案 A/C.4/62/L.10-L.13 不存在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22. **Tugio 先生**（印度尼西亚）代表提案国介绍这四项目决议草案时说，这些决议草案与往年通过的决议草案大体相同，只是为反映出最新发展情况，略做修改。尽管存在财政紧张和以色列继续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军事行动，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开展艰巨任务。这些军事行动使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尤其是被围困的加沙地带的人道主义危机恶化。

23. 在决议草案 A/C.4/62/L.10 中，他提请各位注意序言部分第一、第二、第五至第八和第十段以及第 1、第 2 和第 4 段。他说，在第 5 段中，大会将工程处的任务延期。在决议草案 A/C.4/62/L.11 中，他强调第 1、第 2 和第 3 段。在决议草案 A/C.4/62/L.12 中，

他提请注意序言部分第九、第十一、第十三、第十六和第十七段，以及第 1、第 2、第 6、第 8、第 10 和第 12 段。关于决议草案 A/C.4/62/L.13，他强调序言部分第一、第四和第七段以及第 1、第 2 和第 5 段。

24. 他希望决议草案可以得到尽可能多的支持，反映出国际社会继续坚定地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勒斯坦难民的人道主义工作。

25. **主席**请委员会成员就四份决议草案依次采取行动。

决议草案 A/C.4/62/L.10: 援助巴勒斯坦难民

26. **主席**说，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西班牙、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27.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

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

弃权:

喀麦隆、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28. **决议草案 A/C.4/62/L.10 以 160 票赞成、1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11: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29. **主席**说, 孟加拉国、马来西亚、索马里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30.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

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加拿大。

31. **决议草案 A/C.4/62/L.11 以 158 票赞成、6 票反对、1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12: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32. **主席**说, 孟加拉国、马来西亚、索马里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33.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

* 阿根廷代表团随后通知委员会, 该代表团原本打算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

34. 决议草案 A/C.4/62/L.12 以 159 票赞成、6 票反对、1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13: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35. 主席说，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保加利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36.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

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

37. 决议草案A/C.4/62/L.13以158票赞成、6票反对、1票弃权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33: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续)
(A/C.4/62/L.14-L.18)

* 荷兰代表团随后通知委员会,该代表团原文打算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决议草案 A/C.4/62/L.14: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决议草案 A/C.4/62/L.15: 1949年8月12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

决议草案 A/C.4/62/L.16: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决议草案 A/C.4/62/L.17: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

决议草案 A/C.4/62/L.18: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38. **Hernández Toledano 女士** (古巴) 代表提案国介绍这五项决议草案时说, 由于以色列侵犯人权,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局势持续恶化。会员国必须向以色列发出明确信息, 停止一切非法政策并尊重人权。

39. 关于决议草案 A/C.4/62/L.14, 她提请注意序言部分第三、四、八、九和十段以及第 2、第 3、第 5 和第 8 (a) 段。关于决议草案 A/C.4/62/L.15, 她重点强调序言部分第七和第九段以及第 1 至 3 段和第 5 段。关于决议草案 A/C.4/62/L.16, 她强调序言部分第十三和十五段以及第 1、第 2 和第 5 段。关于决议草案 A/C.4/62/L.17, 她提请注意序言部分第十一、第十七至第十九段以及第 1、第 2、第 7 和第 13 段。

40. 她指出, 除对日期和数字做出适当更新外, 决议草案 A/C.4/62/L.18 与往年通过并获得普遍支持的决议草案完全相同。决议草案旗帜鲜明地反对外国占领和以武力获取领土, 尤其是以色列非法兼并叙利亚戈兰。

41. 她希望委员会成员对上述五项决议草案给予广泛支持。

42.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提到决议草案 A/C.4/62/L.14 第 8 段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时说，在拟议的 2008 至 2009 年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项下，为特别委员会支付 297 000 美元。因此，该决议草案的通过将不会导致追加拨款。他提请注意大会第 45/248 B 号决议，该决议重申第五委员会是负责行政和预算事项的大会主要委员会，并重申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作用。

43. 他说，决议草案 A/C.4/62/L.15-L.18 没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44. **Ja'afari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立场时说，决议草案 A/C.4/62/L.17 的某些段落旨在让巴勒斯坦人民，而不是以色列，为巴勒斯坦人民所受的苦难而负责。草案的措辞也向以色列发出政治信息，鼓励其继续欺压巴勒斯坦人民的行径。

45. 因此，叙利亚代表团不接受序言部分第十九段和决议草案第 4 段。但叙利亚代表团将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为叙利亚代表团认为，实施这些段落与以色列遵守其他段落密切相关。

46. 他说，由于在加沙地带发生了巴勒斯坦人内部暴力冲突，叙利亚代表团希望增加决议草案的内容，敦促双方进行直接对话，恢复巴勒斯坦的民族团结。在这方面，叙利亚将竭尽全力帮助巴勒斯坦人民实现这一目标。

决议草案 A/C.4/62/L.14: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47.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孟加拉国、几内亚、马来西亚、索马里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48. **应以色列代表的要求，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柬埔寨、佛得角、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加蓬、加纳、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喀麦隆、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

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

49. 决议草案A/C.4/62/L.14以85票赞成、8票反对、70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A/C.4/62/L.15: 1949年8月12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

50.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孟加拉国、马来西亚、索马里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51.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

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哥拉、澳大利亚、喀麦隆、科特迪瓦、马拉维。

^{*} 布隆迪代表团随后通知委员会,该代表团原本打算对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52. 决议草案 A/C.4/62/L.15 以 155 票赞成、6 票反对、5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16: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53.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孟加拉国、马来西亚、索马里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54.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

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马拉维、汤加。

55. 决议草案 A/C.4/62/L.16 以 154 票赞成、7 票反对、4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17: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为

56.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说，马来西亚和塞内加尔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57.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

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萨尔瓦多、洪都拉斯、马拉维、汤加、乌干达。

58. 决议草案 A/C.4/62/L.17 以 148 票赞成、8 票反对、7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4/62/L.18: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59. 张赛进先生（委员会秘书）说，孟加拉国、马来西亚、索马里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已加入提案国行列。

60. 会议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尔多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

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

弃权:

喀麦隆、科特迪瓦、马拉维、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汤加、美利坚合众国。

61. 决议草案 A/C.4/62/L.18 以 154 票赞成、1 票反对、9 票弃权获得通过。

62. **Salgueiro 先生** (葡萄牙) 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时说, 欧洲联盟非常重视巴勒斯坦人民以及该地区所有其他人民的人权, 并呼吁有关各方努力尊重这些权利。依照以往的惯例, 葡萄牙对决议草案 A/C.4/62/L.17 投了赞成票, 同时意识到需要采取一种平衡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葡萄牙强烈谴责对以色列发射火箭。他重申, 欧洲联盟支持当前在安纳波利斯举办的部长级国际会议, 并希望此次会议可以进行富有成效的最终地位谈判。

63. **Bowman 先生** (加拿大) 说, 加拿大代表团对于委员会过度关注中东局势以及针对以色列的决议草案数量过多表示关切。大会辩论应公正地反映出所有相关会员国的职责, 并有助于推动通过谈判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努力。加拿大重申支持谈及主要问题的决议草案。由于以色列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 特别是占据西岸, 加拿大代表团对决议草案 A/C.4/62/L.15 和决议草案 A/C.4/62/L.16 投了赞成票。但决议草案中的某些措辞不够均衡, 特别是决议草案 A/C.4/62/L.16。加拿大代表团对决议草案 A/C.4/62/L.11 投了弃权票, 因为该决议没有提到在全面解决问题的背景下需要涉及的流离失所的巴勒斯坦人问题。他呼吁所有会员国继续寻求和平, 防止局势进一步两极分化。

64. **Maleki 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说, 伊朗代表团依照一贯立场, 对决议草案 A/C.4/62/L.16 和 L.17 投了赞成票。伊朗一直坚定不移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 并做巴勒斯坦人民合法民主政府的后盾。他指出, 决议草案中的某些内容可能导致干涉巴勒斯坦内政, 并强调说, 巴勒斯坦人民的内部困难应由巴勒斯坦人民自行解决。国际社会支持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权利, 这非常重要, 在这些权利得到充分承认和恢复之前, 这个问题是没有解决出路的。解决目前局势的工作遭到失败, 原因是安全理事会的某个常任理事国对问题采取一种不均衡的态度, 特别是关于巴勒斯坦难民重返家园的权利、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以及以色列持久侵犯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等问题。

65. **Ja'afari 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说, 议程项目 32 和 33 下的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国际社会否决了强行获取领土的原则, 同时向以色列发出明确信息, 以色列应停止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 包括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并重申以色列试图吞并戈兰或在当地推行以色列法律的企图是无效的, 不具备国际法律效力。决议草案的通过还确认了特别委员

会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的重要性，他呼吁所有会员国继续支持特别委员会。

66. 叙利亚一再表示支持实现公正、全面的和平，并与其他阿拉伯国家一起提出了《阿拉伯和平倡议》，但以色列的回应是回避或无视任何和平提议，并继续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67. 他敦促投弃权票的代表团在大会全体会议上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68. **Abdelhady-Nasser 女士**（巴勒斯坦观察员）说，鉴于巴勒斯坦难民的现有处境，以及需要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援助，她对通过决议草案表示欢迎。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以及委员会的讨论明确指出，巴勒斯坦难民的处境仍然危急。国际社会必须努力消除这种状况，近东救济工程处应得到捐助方的有力支持。

69. 刚刚通过的关于以色列行为的决议草案涉及到占领国严重侵犯人权问题，这些行为给巴勒斯坦平民带来痛苦。决议草案还重申国际法适用的原则和规定。遵守国际法是和平解决形势的方法，但这并不意味着巴勒斯坦不支持当前为在这一地区实现和平所做出的工作，这需要国际社会支持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这一点在上述决议草案、大会以往决议，特别是确立巴勒斯坦难民重返家园的不可剥夺权利的大会第 194（III）号决议中均有所体现。侵犯人权与和平水火不容，因此，以色列应停止侵犯人权，并遵守国际法。

委员会完成第六十二届会议主要工作

70. **主席**宣布，第四委员会完成了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的主要工作。

中午 12 时 40 分散会。